



第六十一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69(c)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白盔”志愿人员参与联合国在人道主义救济、恢复和技术合作促进发展方面的活动

阿根廷：订正决议草案

“白盔”志愿人员参与联合国在人道主义救济、恢复和技术合作促进发展方面的活动

大会，

重申其 1995 年 11 月 28 日第 50/19 号、1997 年 12 月 16 日第 52/171 号、1999 年 12 月 8 日第 54/98 号、2001 年 12 月 14 日第 56/102 号和 2003 年 12 月 17 日第 58/118 号决议，

又重申其 1991 年 12 月 19 日第 46/182 号、1992 年 12 月 22 日第 47/168 号、1993 年 12 月 14 日第 48/57 号、1994 年 12 月 20 日第 49/139 A 和 B 号、1995 年 12 月 12 日第 50/57 号和 1996 年 12 月 17 日第 51/194 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5 年 7 月 28 日第 1995/56 号和 1996 年 7 月 25 日第 1996/33 号决议，

强调考虑到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¹ 所述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有必要在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下协调救济活动和发展活动，

认识到国际社会在处理规模和复杂性日增的天灾人祸和以饥饿、营养不良和贫穷为特点的长期未决的状况时，不仅应在联合国框架内制订协调周全的全面对策，而且应促进从救济向恢复、重建和发展的顺利过渡，

¹ 见第 55/2 号决议。



再次回顾全球一级紧急情况的预防、防备和应急规划工作主要取决于地方和国家应对能力的加强以及国内和国际财力资源的供给和有效利用，

确认在制定和实施各阶段的灾害管理工作时需采取性别观点，

1. 注意到秘书长按照大会关于“白盔”志愿人员参与联合国在人道主义救济、复原和技术合作促进发展方面的活动的第 58/118 号决议编写的报告，² 其中特别介绍了已经专门对其采取行动的三个主要领域，即传播志愿服务概念，协助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以及应请求提供紧急援助；

2. 确认这一倡议正努力加强国家和区域协定，以便按照联合国接受的程序，并通过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和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促进联合国系统与随时待命、训练有素的志愿人员队伍的协调；

3. 注意到已重视拟订相关机制，通过组织受影响社区参加各项活动，增强这些社区的力量以及培训地方志愿人员队伍成员，促进在当地处理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4. 确认白盔模式努力促进受灾和可能受灾的民众参加进行规划、培训、动员和直接应对灾害局面的任务；

5. 注意到这一倡议必须作出国际努力，加强各区域预防和应对紧急和灾害情况的综合管理机制，特别是其建立协调中心区域网络的模式，以期同其他国际机制联成一体；

6. 鼓励各会员国确定各自国家白盔协调中心，以便继续为联合国系统提供一个世界网络，一旦发生人道主义紧急情况，即可提供快速反应服务；

7. 注意到世界粮食计划署和白盔努力协调统一机制，以便按照 1998 年一般协定在粮食保障的框架内采取联合行动；

8. 鼓励联合国系统各业务伙伴，特别是联合国志愿人员和世界卫生组织，酌情利用白盔的志愿人员专门知识，在发生紧急情况和灾害时向受灾害影响民众提供心理社会方面的支助，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指出，这些做法已成功得到考验；

9. 确认白盔倡议在促进、传播和执行《联合国千年宣言》¹ 各项决定方面能发挥重要作用，请有能力的会员国探讨各种办法，确保将白盔倡议纳入其方案活动，并向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特别自愿基金提供财政资源；

10. 请秘书长借鉴自第一项关于白盔倡议的第 49/139 B 号决议通过以来一直得到大会承认的白盔所获得的丰富国际工作经验，并考虑到除其他外，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开发计划

² A/61/313。

署和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协调开展的活动获得成功，提议相关措施，将白盔倡议进一步融入联合国系统的工作，并在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出的关于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年度报告中另辟一节加以说明。
